

# 办公楼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办公楼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订合同如下：

## 一、办公楼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办公楼坐落在孤山大街 61 号，办公楼类型为框架结构。

##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办公楼租赁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租赁期为 5 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办公楼，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如需继续承租应于租赁期满的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 三、租赁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年租金为 11 万元。
- 2、押金 5 万元整，房租按年现行支付。

## 四、其他费用

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应在收到收据后三天内付款。



## 五、办公楼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办公楼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的三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代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乙方必须保证消防安全、卫生以及人为破坏和自身安全等，乙方应对该办公楼安排安全人员，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如有重大安全损失，乙方应负全责。

## 六、租用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方双方都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办公楼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乙方钱财、贵重物品应自行保管，如有丢失、损坏，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租赁期间，办公楼因不可抗拒因素—自然灾害（如地震）或社会因素（如运迁），合同无法履行的情况下，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乙方进行装修，必先通知甲方，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不做任何补偿。

5、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办公楼时，乙方享有优



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因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七、本合同未尽，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经盖章签字生效。

其他事宜请见补充协议

甲方：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谭家伟

13190239323

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电话：

